

编号：2019——078

电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项 目 名 称 成贵铁路宜宾屏山牵引站 220 千伏供电工程

建 设 单 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

建 设 地 点 宜宾市宜宾县、屏山县境内

验收主持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2019 年 10 月 31 日

成贵铁路宜宾屏山牵引站 220 千伏供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10 月 31 日，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在成都组织召开了成贵铁路宜宾屏山牵引站 220 千伏供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科技部、发展策划部、电力科学研究院、经济技术研究院，建设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运行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宜宾供电公司，环保验收调查监测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单位乐山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德阳明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环境保护设施监理单位四川电力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环评单位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技术审评单位关于报告审评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及规模

工程建设地点在宜宾市宜宾县、屏山县境内。建设内容包括：

- 1.屏山 220kV 变电站扩建 220kV 间隔 1 回；
- 2.丰收 220kV 变电站扩建 220kV 间隔 2 回；
- 3.丰收 220kV 变电站迁改 220kV 叙丰一、二线路 $2 \times 0.100\text{km}$ 至新建

的 2 个 220kV 间隔进线（丰收进线构架至 N43#终端塔），在丰收构架至 N43#终端塔之间新建 1 基双回终端塔（正对 9#及 10#新扩建间隔），迁改之后线路长度保持不变；

4.新建屏山 220kV 变电站～屏山牵引站输电线路（运行名为 220kV 屏水线）线路全长 17.805km，采用单回垂直挂线和三角排列；

5.新建丰收 220kV 变电站～屏山牵引站输电线路（运行名为 220kV 丰水线）：线路全长 40.302km，采用单回垂直挂线和三角排列；

6.完善配套的通信工程。

（二）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工程建设规模一致。

二、工程环保审批及变动情况

2018 年 4 月，原宜宾市环境保护局以《关于对成贵铁路宜宾屏山牵引站 220 千伏供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宜环审批〔2018〕6 号）对工程环评报告进行了批复。

本工程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建成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有：

（一）声环境保护措施：合理布置施工机具，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加强施工管理。

（二）电磁环境保护措施：变电站内电气设备均已接地、连接紧密；

输电线路对地高度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三)水、气及固废环境保护措施：变电站本次扩建不新增值守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及生活垃圾。站内设有事故油池。

(四)生态保护措施：施工临时占地已按占地性质进行了迹地恢复；输电线路跨越岷江及长江上游珍稀特有鱼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时采用一档跨越，跨越河流处不涉水施工，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施工废水、固体废物排入河流的现象。

四、验收监测结果

本工程各测点工频电场强度均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规定(在耕地、园地、道路等场所限值的电场强度不大于10kV/m，公众曝露控制限值4kV/m)要求；各测点磁感应强度均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规定的磁感应强度不大于公众曝露控制限值100 μ T的要求。

本工程厂界昼夜间等效连续A声级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在环境保护目标处昼夜间等效连续A声级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标准要求。

五、验收调查结果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线路跨越河流处采取一档跨越，未在水中立塔，不涉水施工；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置；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输电线路跨越岷江及长江上游珍稀特有鱼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时采用一档跨越，跨越河流处不涉水

施工，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施工废水、固体废物排入河流的现象。

六、验收结论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三同时”管理制度，在设计、施工和运行初期，执行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及恢复措施有效，产生的环境影响满足相关环保限值要求，符合工程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运维单位应进一步加强工程运行期各项环保设施的管护，请按照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要求，在运行期做好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和运行管理，合法合规的处置电网危险废弃物，按要求开展环境监测，确保相关指标达标。

2019年10月31日

**成贵铁路宜宾屏山牵引站 220 千伏供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长	陈 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电力科学研究院	高工	陈巍	特邀专家
成员	侯国彦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科技部	高工	侯国彦	主管单位
	刘红志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发展策划部	教高	刘红志	
	任 铃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德阳供电公司	副主任	任铃	建设单位
	赵咏梅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德阳供电公司	高工	赵咏梅	
	张 韧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德阳供电公司	专责	张韧	
	喻 洋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宜宾供电公司	高级技师	喻洋	运行单位
	李 睿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工	李睿	技术评审单位
	李金阳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专责	李金阳	
	罗昌洪	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助工	罗昌洪	验收调查监测 单位
	刘 滔	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助工	刘滔	
	胡 刚	乐山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 公司宜宾四维分公司	专责	胡刚	设计单位
	张 郁	乐山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 公司宜宾四维分公司	专责	张郁	
	王 超	乐山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 公司宜宾四维分公司	专责	王超	
	包 涛	乐山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 公司宜宾四维分公司	专责	包涛	
	胡国徽	德阳明源电力（集团） 有限公司	专责	胡国徽	施工单位
	曹洪坡	四川电力工程建设监理 有限责任公司	专责	曹洪坡	监理单位
	张 鑫	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助工	张鑫	环评单位